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2月21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 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9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 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 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 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切实推动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 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市 值管理制度》。

《市值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